

##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吳靜怡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70  
電子信箱：qb36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430814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第一、二階段共學群表1份 (38385566\_1143081435\_1\_ATTACH1.ods)

主旨：檢送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4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本土語文（閩南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）直播共學計畫第一、二階段參與學校名單共學群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4年7月14日北市大研字第114602149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提升直播共學上課品質，於此計畫參與之學校端請提供適合學生上課的教室，市立大學將另行派員至填寫硬體設備借用需求之參與學校，進行直播共學系統之移機及裝機作業，裝機學校將配有40吋電視及4K視訊鏡頭，裝機學校請提供三孔延長線及有線網路，屆時請裝機學校協助辦理。

(一)硬體操作影片：[https://youtu.be/4Db956z\\_Dfo](https://youtu.be/4Db956z_Dfo)。

(二)設備相關影片：<https://youtu.be/GwVI3peAu7A>。

三、第一階段設備借用調查作業已結束，第二階段入選學校於本年7月14日至7月18日，至計畫網站

士林國小 1140717



\*RTAA1146005760\*

(<https://livestudy.tw>) 填寫設備借用調查，以利後續裝機作業安排。

四、檢附第一、二階段參與學校名單共學群表1份。

五、課程經公告後，如需取消，請依照課程取消申請流程辦理，流程請見：<https://livestudy.tw/news/other/1759>。

(一)本案聯絡人：

1、閩客語文：邱小姐，電話 (02)8521-9417，電子郵件 [livestudy114@gmail.com](mailto:livestudy114@gmail.com)。

2、族語文：慕妮，電話 (02)8521-8153，電子郵件 [ipstudy114@gmail.com](mailto:ipstudy114@gmail.com)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

